

证券代码：874270

证券简称：明禾新能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五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9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工会主席徐香君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 40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职工代表 40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免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（1）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《公司法》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《关于新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，公司已根据规定完成审计委员会的设置，并完成《公司章程》的修订，现提请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免去胡利庆先生职工代表监事一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0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明禾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2 日